



国家能源局甘肃监管办公室

Gansu Energy Regulatory Office of National Energy Administration

- 网站首页
- 要闻导读
- 党建专栏
- 监管动态
- 法律法规
- 行政许可
- 政务公开
- 通知公告

您的位置： 首页 > 监管动态

甘肃能源监管办认真谋划缜密安排“获得电力”综合监管

来源：甘肃能源监管办 发布时间：2021/6/25 18:16:08

近日，甘肃能源监管办印发了《甘肃省全面提升“获得电力”服务水平持续优化用电营商环境扎实助推乡村振兴综合监管（2021—2023年）工作方案》，对未来三年甘肃省开展全面提升“获得电力”服务水平综合监管作出了既立足当期又前瞻长远的安排部署。

《监管工作方案》旨在推动《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能源局关于全面提升“获得电力”服务水平持续优化用电营商环境的意见》（发改能源规〔2020〕1479号）要求在甘肃落地落细，能源监管机构按照法定职责和1479号文件要求，指导督促甘肃省能源（电力）主管部门履行好提升“获得电力”服务水平牵头责任，监督甘肃供电企业落实好提升“获得电力”服务水平主体责任，进一步明确了监管目标、内容、措施和具体要求。尤其对打造通渭县、清水县为脱贫地区“获得电力”样板工程，辐射带动甘肃省“获得电力”服务水平全面提升，明确了任务书、时间表和路线图。

《监管工作方案》明确提出，2021年至2023年，甘肃能源监管办将持续对全省提升“获得电力”服务水平赋能乡村振兴实施综合监管，聚焦1479号文件设定目标，结合甘肃实际情况，通过三年强化监管、接续发力，按照“全省达到国家要求、区域实现重点突破”的原则，2021年推动“获得电力”样板工程主要指标基本达到国家规定的2022年目标，2022年在巩固拓展的基础上实现部分指标取得突破，2023年实现全面突破；全省“获得电力”主要指标2022年全部达到国家要求，2023年在巩固拓展的基础上实现全省“获得电力”服务水平取得新成效、再上新台阶，为加快建设幸福美好新甘肃、奋力开创富民兴陇新局面、不断满足人民群众美好生活新需求提供可靠的电力保障和优质的供电服务。

下一步，甘肃能源监管办将通过重点实施现场推进、创新手段强化监管、主动加强协同联动、严格执法形成震慑、积极推广先进典型等方式，推动《监管工作方案》见行见效，实现以点带面促进整体提升、聚集“获得电力”赋能乡村振兴，主动服务甘肃“十四五”时期“七个新突破”发展目标顺利实现。（稽查处 车文玺）

重要通知

- > 国家能源局派出机构 2023-03-22
- > 国家能源局资质中心关于 2022-02-08
-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 2020-09-22
- > 承装（修、试）电力设施 2020-09-10
- > 发电类电力业务许可告知 2020-09-10

机构概览

- 办领导**
 - 赵国宏
 - 金涛
 - 师建中
- 内设机构**
 - 综合处
 - 行业监管处
 - 资质管理处
 - 帮扶办
 - 市场监管处
 - 电力安全监管处
 - 稽查处
- 联系我们**

主办单位：国家能源局甘肃监管办公室 联系方式

网站标识码：bm62000005 陇ICP备14001365号

甘公网安备 62010502001375号

通信地址：兰州市安宁区北滨河西路67号倚能黄河家园4号楼 邮政编码：730070 国家能源局甘肃监管办公室版权所有

第3340626位访问者

